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特级胎牛血清，生产厂为上海吉泰依科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华申路215号B单元6层。特级胎牛血清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特级胎牛血清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特级胎牛血清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DMEM培养基生产厂为武汉伊莱瑞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858号生物医药园二期A88栋第一、二层。DMEM培养基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DMEM培养基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DMEM培养基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1640培养基生产厂为武汉伊莱瑞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858号生物医药园二期A88栋第一、二层。1640培养基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1640培养基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1640培养基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细胞生长因子生产厂为上海近岸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伽利略路11号1幢3层。细胞生长因子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细胞生长因子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细胞生长因子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逆转录试剂盒生产厂为上海近岸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伽利略路11号1幢3层。逆转录试剂盒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逆转录试剂盒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逆转录试剂盒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 一抗生产厂为艾比玛特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333号1层、3层。一抗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一抗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一抗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 二抗生产厂为北京博奥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盛南四街17号院43号楼-1层至4层101。二抗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二抗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二抗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 炎症因子 16 指标多因子试剂盒生产厂为武汉伊莱瑞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858 号生物医药园二期 A88 栋第一、二层。炎症因子 16 指标多因子试剂盒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炎症因子 16 指标多因子试剂盒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炎症因子 16 指标多因子试剂盒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9. Th1/Th2/Th17 细胞 14 指标多因子试剂盒，生产厂为武汉伊莱瑞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858 号生物医药园二期 A88 栋第一、二层。Th1/Th2/Th17 细胞 14 指标多因子试剂盒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Th1/Th2/Th17 细胞 14 指标多因子试剂盒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Th1/Th2/Th17 细胞 14 指标多因子试剂盒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荧光定量八联排管生产厂为北京兰杰柯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 9 号 1 幢 206 室。荧光定量八联排管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荧光定量八联排管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荧光定量八联排管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1. 细胞培养耗材生产厂为北京兰杰柯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 9 号 1 幢 206 室。细胞培养耗材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细胞培养耗材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细胞培养耗材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12. 枪头、离心管耗材，生产厂为北京兰杰柯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 9 号 1 幢 206 室。枪头、离心管耗材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枪头、离心管耗材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枪头、离心管耗材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谊诚盛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30日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 100%。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恒盛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30日



七、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特级胎牛血清、DMEM 培养基、免疫共沉淀试剂盒、多因子病理检测试剂盒、多靶点抗体检测试剂盒，生产厂为北京易科拜德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天秀花园荷塘月舍 1-9 号楼及底商 10-12 地下 7。特级胎牛血清、DMEM 培养基、免疫共沉淀试剂盒、多因子病理检测试剂盒、多靶点抗体检测试剂盒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特级胎牛血清、DMEM 培养基、免疫共沉淀试剂盒、多因子病理检测试剂盒、多靶点抗体检测试剂盒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特级胎牛血清、DMEM 培养基、免疫共沉淀试剂盒、多因子病理检测试剂盒、多靶点抗体检测试剂盒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6 孔细胞培养板、96 孔细胞培养板、15ml 离心管，生产厂为山东思科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港沟街道经十东路 30766 号济南生物医药科技园中区 10 号楼整 5 层。6 孔细胞培养板、96 孔细胞培养板、15ml 离心管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 。6 孔细胞培养板、96 孔细胞培养板、15ml 离心管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6 孔细胞培养板、96 孔细胞培养板、15ml 离心管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

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易科拜德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4日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第七章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重组蛋白激动剂）¹，生产厂为（上海吉凯基因科技有限公司）²，厂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 330 号 101-1 室）。（重组蛋白激动剂）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重组蛋白激动剂）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重组蛋白激动剂）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天然药物单体），生产厂为（上海吉凯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 330 号 101-1 室）。（天然药物单体）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天然药物单体）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天然药物单体）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过表达/shRNA 慢病毒），生产厂为（上海吉凯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 330 号 101-1 室）。（过表达/shRNA 慢病毒）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过表达/shRNA 慢病毒）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过表达/shRNA 慢病毒）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过表达/shRNA 腺相关病毒），生产厂为（上海吉凯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 330 号 101-1 室）。（表达/shRNA 腺相关病毒）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表达/shRNA 腺相关病毒）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表达/shRNA 腺相关病毒）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 （过表达/shRNA 质粒），生产厂为（上海吉凯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 330 号 101-1 室）。（过表达/shRNA 质粒）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过表达/shRNA 质粒）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过表达/shRNA 质粒）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吉凯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02日



-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第八章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 100 %。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上海吉凯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02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N末端脑利钠肽前体检测试剂盒(电化学发光法)（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罗氏诊断产品（苏州）有限公司（厂名）²，厂址为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259号（生产厂址）。N末端脑利钠肽前体检测试剂盒(电化学发光法)（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规定比例）³。N末端脑利钠肽前体检测试剂盒(电化学发光法)（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N末端脑利钠肽前体检测试剂盒(电化学发光法)（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巴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12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